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8年7月20日、2018 年9月28日分别对外发布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1)、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1), 因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(以下简称"西旅集团")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(以下简称"曲江新区管委会"),导致曲江新区管委会间接拥有公司的权 益超过30%而触发要约收购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28日 就此事项出具了《关于核准豁免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要约收购西安饮 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18〕2208号),核准豁免 曲江新区管委会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控制公司164,299,200股股份,约 占该公司总股本的32.92%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。

今日,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西旅集团转来的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 的《公司登记基本情况》,显示西旅集团已完成股权划转工商变更手续, 投资人由西安市人民政府变更为曲江新区管委会,变更时间为2019年3月 12日。自此,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西安市国资委变更为曲江新区管委会,由 曲江新区管委会履行出资人职责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, 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 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